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二一年三月

声 明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下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目录

声 明.....	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一）发行人概况.....	4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4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5
（四）发行人研发情况.....	7
（五）发行人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8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9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14
（一）股票类型.....	14
（二）股票面值.....	14
（三）发行方式.....	14
（四）发行价格.....	14
（五）发行数量.....	14
（六）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4
（七）募集资金投向.....	15
三、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15
（一）项目保荐人.....	15
（二）项目协办人.....	16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16
五、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17
六、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的决策程序	18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18
八、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推荐结论	1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Medicalsystem Biotechnology Co., Ltd
股票简称	美康生物
股票代码	300439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	2003 年 7 月 22 日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人民币 342,999,820 元
法定代表人	邹炳德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启明南路 299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金达南路 1228 号
邮政编码	315104
电话号码	86-574-88178818
传真号码	86-574-88178518
公司网址	www.nbmedicalsystem.com
电子邮箱	mksw@nbmedicalsystem.com、huiping.xiong@nbmedicalsystem.com、xiaohan.wu@nbmedicalsystem.com
经营范围	第二、三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的制造、加工；第一类医疗器械、精密实验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生物酶及试剂的技术开发、研究；医药生物技术咨询；生物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的维修；第Ⅲ、Ⅱ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的租赁；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医疗项目投资；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物化学制剂的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研发、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计算机的销售、安装、维修；健康信息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自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并提供第三方医学诊断服务；此外，公司还生产、销售试剂原料。公司通过向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提供体外诊断试剂、体外诊断仪器以及第三方医学诊断服务，全面满足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诊断需求。

1、诊断产品业务

公司的体外诊断试剂自主产品涵盖生化、免疫、血球、体液、POCT、质谱、VAP 血脂分型等领域，是我国体外诊断试剂领域品种最齐全的生产厂商之一。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初期，公司第一时间展开对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和新型冠状病毒蛋白快速检测试剂盒的研发，目前上述两款产品已取得欧盟 CE 认证，公司正有序推进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的申请工作。公司的体外诊断仪器自主产品涵盖生化、化学发光、血球、POCT 等领域，产品种类较丰富。

体外诊断产品代理业务是指公司将代理的体外诊断仪器和试剂销售给经销商或者医院等医疗机构，公司通过代理业务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线，提高对客户的服务能力。

2、第三方医学诊断服务

第三方医学诊断服务是指独立于医疗机构的医学检验机构，为各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体检中心和疾控中心等提供的医学诊断检测服务。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中，公司入选为宁波市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检测单位，负责对指定区域内复工企业返岗和返甬员工进行核酸检测，保障企业安全复工复产。

3、体外诊断试剂原料销售

公司在提供体外诊断产品和医学诊断服务的同时，亦生产销售用于生产体外诊断试剂的原料。其中，试剂原料是指多种化学原料的混合物或混合溶液，主要用于生产体外诊断试剂。

（三）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可以分为四类：一是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及制备技术；二是诊断酶和抗原抗体的制备技术；三是诊断仪器的制造技术；四是医学诊断服务平台检测技术体系。

1、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及制备技术

不同企业间体外诊断试剂配方的差异主要体现在选取原料的种类、配制比例

和浓度等方面。体外诊断试剂制备技术主要体现在对生产流程的精确控制，每种原料均需经过严格的检测和精确的测量，生产环境以及原料的添加顺序、添加比例、混合时间、过滤方式方法等都会影响产品质量。

公司已取得近 400 项国内体外诊断试剂和体外诊断仪器的产品注册证书，涵盖生化、化学发光、血细胞、POCT、VAP 血脂分型、质谱等几大领域。除最初的 17 项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及制备技术来自于设立时股东投入外，公司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及制备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

2、诊断酶和抗原抗体的制备技术

诊断酶为公司生化诊断试剂的关键原料之一，其技术核心在于酶来源的选择。诊断酶的研发主要通过两种方案：一是从天然材料中提取，如细菌、动植物组织等；另一种是通过构建基因工程菌提取。抗原抗体是生产体外诊断试剂的关键原料，目前国内只有几家诊断产品生产企业具备生产能力，绝大部分仍依赖进口。通过自身的技术攻关及经验积累，公司目前拥有多种体外诊断酶和抗原抗体的制备技术。

3、体外诊断仪器的制造技术

诊断仪器是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含量较高的领域，在封闭诊断系统中，试剂与仪器的唯一匹配性，保证了试剂检测的准确性。目前自动化仪器是国内体外诊断行业的短板，与国外竞争对手尚存在较大差距。公司致力于设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仪器，实现试剂仪器一体化，开发检测系统化、自动化、快速化、信息化，开发高度集成、自动化的体外诊断仪器制造技术以及简单、精确又便于普及的快速诊断技术。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已取得包括生化、化学发光、血细胞、POCT 等多个领域的临床检验仪器的产品注册证。公司体外诊断仪器制造核心技术主要是 MS 系列全自动生化分析仪、SMART 系列 POCT 慢病检测分析仪、荧光免疫分析仪、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等产品相关技术，包括光学检测系统、温控系统、加样系统、搅拌系统、清洗系统、样本/试剂分注、校准与质控功能和操作软件等，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4、医学诊断服务平台的检测技术体系

公司医学诊断服务平台的检测技术体系已覆盖含蛋白质及代谢产物检测技术体系；组织、核酸检测技术体系及病原微生物细胞与亚细胞形态学检测技术体系在内的全检验诊断技术及相应技术平台，并通过了一系列国内外权威机构认证。平台结合临床医生及病人的需求，通过自主创新，形成了众多以临床疾病系列为导向的实验室综合诊断技术。

（四）发行人研发情况

公司始终致力于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在产品研发、临床实验室技术应用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成果。在产品研发方面，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研发部门已具备成熟的项目管理能力，公司也制定了完整的规范化、合理化、高效化的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对所有的研发产品在执行立项、研发试制、应用考核、注册等全过程的节点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并在每个节点由公司内部和外部的评审专家进行项目评审。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软硬件环境和研发工艺流程日益完善，并大力引进领军型和高端专业型人才，完善研发队伍结构，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宁波、长春、深圳、美国等地设立研发中心，建立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一支 300 余人的多学科、多层次、结构合理的强大研发队伍，其中多名核心人员参与了国家创新基金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项目的研究工作。

公司将产品技术持续创新作为公司不断发展的推动力，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公司研发投入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费用（万元）	9,781.35	12,826.02	10,964.03	9,256.84
营业收入（万元）	174,956.48	313,344.77	313,512.29	258,418.7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9	4.09	3.50	3.58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 3 人，包括方亮先生、沈敏先生和曾奇先生。

（五）发行人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合计	335,821.82	374,086.00	459,704.95	427,857.26
负债合计	169,010.65	235,253.38	232,718.06	199,178.33
净资产合计	166,811.17	138,832.62	226,986.88	228,67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1,908.35	133,724.59	187,035.87	189,266.65

2、利润表主要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74,956.48	313,344.77	313,512.29	258,418.76
营业利润	17,347.65	-52,542.92	34,171.19	34,565.42
利润总额	35,007.74	-52,507.47	34,040.78	34,65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9,945.55	-55,991.22	24,117.21	22,97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37.62	-58,657.16	20,731.46	19,417.53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16.31	60,117.07	41,880.32	-5,36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2.72	-28,855.20	-45,113.90	-58,50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53.22	-29,075.45	6,666.85	70,643.6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6	-79.83	234.17	-409.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29.69	2,106.60	3,667.45	6,369.90

4、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项目	2020/9/30 2020 年 1-9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5	1.03	1.10	1.35
速动比率（倍）	0.84	0.84	0.92	1.10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0.33	62.89	50.62	46.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5.70	52.95	49.79	47.11

项目	2020/9/30 2020 年 1-9 月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7	2.63	2.69	3.24
存货周转率（次/年）	2.95	5.15	4.91	4.1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9	0.75	0.71	0.67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	1.93	1.74	1.21	-0.1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70	0.06	0.11	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4.72	3.87	5.40	5.45
利息保障倍数（倍）	8.82	-5.45	5.04	7.19
净利润（万元）	29,614.93	-57,662.67	24,868.01	25,75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9,945.55	-55,991.22	24,117.21	22,970.0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59	4.09	3.50	3.58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

（1）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影响的风险

2019 年 12 月以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逐步在国内外爆发。受疫情防控导致的隔离措施、物流能力下降、采购成本上升、原材料供应不足、延迟复工等影响，国内外各行各业均受到了冲击。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的生产经营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相比正常进度有所延后；部分经销商以及终端医院不同程度地受疫情防控隔离或延期复工复产的影响，对公司的产品采购也相应延后或减少。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日，公司生产和销售已有序恢复。

此外，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日，公司已完成了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和新型冠状病毒蛋白快速检测试剂盒的研制，且上述两款检测产品在境外已取得欧盟 CE 认证，在中国境内也已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样品及相关资料进行注册申请，但最终能否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及取得注册证书的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仍处于防控阶段，如疫情进一步持续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各种新技术迅速发展以及大部分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逐渐完善的大环境下，体外诊断行业已成为医疗市场最活跃并且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从竞争环境来看，国际跨国公司在我国体外诊断的高端市场中占据相对垄断地位，利用其产品、技术和服务等各方面的优势，不断加大在华投资力度，尤其在国内三级医院等高端市场中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国内龙头企业也在加快实施产品多元化发展策略，积极与高端市场接轨，参与高端市场或国际市场竞争。经销商转型而来的检验科整体采购服务商越来越多完成 IPO 上市过程，进入了资本市场，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快速拓展业务，同时借助渠道优势向上游生产化企业延伸扩张，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竞争。

（3）政策变动及行业监管风险

随着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并逐渐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国家监管部门推出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并快速落地实施，如“分级诊疗”、“两票制”、“医保控费”、“阳光采购”等。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上及时调整以适应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带来的市场规则以及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体外诊断行业作为医疗大健康产业中最重要的细分行业之一，国家实行了严格的分类管理和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体外诊断产品均需要按照国家行业政策办理相应的准入手续，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政策及相关标准的要求，或者公司出现违法违规等现象，则可能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产品与技术风险

（1）新产品研发和技术替代风险

由于体外诊断行业具有科技含量高、对人员素质要求高、研发及产品注册周期较长等特点，公司通过不断的产品研发推出新产品来开拓新的市场，为公司的持续快速成长提供了保障。

虽然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培养和引进专业人才，提高自身科研能力，同

时也通过与外部的技术交流，对新研发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以降低新产品开发与试制的风险。但若公司产品研发水平提升缓慢，无法准确预测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导致无法及时研究开发新技术、新工艺及新产品，或者科研与生产不能满足市场的要求，公司目前所掌握的专有技术可能被同行业更先进的技术所代替，将对未来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及保持良好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管理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专业的体外诊断产业上下游一体化公司，公司拥有一支稳定、高素质、覆盖诊断领域各个学科的研发人才队伍，这是公司保持技术研发领先优势以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久性的关键。公司一直注重对研发人员的科学管理，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与绩效考核机制，利用有效的激励机制，把关键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成长挂钩，充分调动科技人才的创新积极性，保证公司拥有一支稳定、充满活力的研发人才队伍。

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研发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造成公司的研发人才流失严重且无法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将对公司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质量控制风险

在产品方面，体外诊断试剂和体外诊断仪器主要供医学诊断服务使用，直接关系到医学诊断的准确性，对产品质量有严格的要求。

针对产品质量方面的风险，公司建立了基于 ISO9001:2015 及 ISO13485:2016 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认证。公司在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实行全方位的质量控制，针对各个环节制定了以《质量手册》为核心并以具体《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生产和服务提供的控制程序》等为支撑的完整体系。

虽然公司在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和质量控制等方面有一系列严格的制度、规定和要求，但由于采购、生产、运输、存储等环节众多，公司仍面临一定的质量

控制风险。

（3）原材料供应风险

体外诊断行业对生产原料的工艺技术要求较高，但目前国内主要生物化学原料的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等仍处于起步阶段，国内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生产企业的主要原材料主要依赖进口，且这种格局仍将持续一定时间。虽然公司坚持同一原材料保持不唯一的供应商，并持续加大原材料研发的投入，不断实现自产原材料替代进口原材料，减少关键原材料的进口依赖度，不断提高原材料自给率，但如果国际多边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全球贸易受到更强烈的冲击，公司自主产品部分原料采购及持续稳定供应将受到影响，存在原材料供应短缺的风险。

（4）子公司数量较多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同步进行，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数量已达 42 家，日常管理工作难度趋增，现有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面临诸多新挑战。同时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也日益提高和深化，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内控能力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会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管理，同时关注新增业务以及新增子公司能否在合规的基础上良好融入公司体系，从而实现整体健康、有序地发展。公司会不断改善和优化管理结构，制定有针对性的管理措施和管理模式，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但如果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内部管理流程和人员结构等的调整完善无法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管理风险增大。

4、财务风险

（1）代理业务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雅培系全球最主要的体外诊断产品制造商之一，其产品主要包括生化免疫分析系统、分子诊断、POCT 等，在体外诊断领域拥有行业领先的生产技术，在全球市场中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公司子公司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倚天”）系雅培产品浙江省区域的代理商，与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长期合作。2020 年 2 月，雅培向杭州倚天及其子公司上海曼贝生物技术有限

公司出具关于取消其雅培产品部分经销渠道的告知函。虽然公司子公司宁波美康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获得雅培部分试剂、仪器的代理权，同时，公司与日立、西门子、罗氏、希森美康等全球知名品牌供应商也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但原有经销渠道的取消会使杭州倚天部分客户流失，从而对公司代理业务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不能持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及公司部分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有相应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如果公司或相关子公司未来不再继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申请条件或国家取消高新技术企业有关的税收优惠，使得公司或相关子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优惠税率，将导致公司所得税费用上升，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新产品面临不能及时或无法取得注册证的风险

公司新产品从研发到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需经过注册检验、临床试验、注册申请和技术审评等主要阶段，整个周期较长。如果不能获得产品注册证或逾期获得产品注册证，将会影响新产品的推出和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

（2）市场环境变动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择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如果项目建成投产后产品市场受到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行业周期性变化等因素影响而陷入衰退，将导致公司产品销售数量、销售价格达不到预期水平，从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在产品注册证办理情况、技术方案、设备选型、市场前景等方面都经过仔细分析和周密计划，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产品及服务有可能会根据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市场容量的变化等发生调整，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都存在一定的不

确定性。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一）股票类型

本次上市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股票面值

本次上市的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

（四）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5 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 39,999,995 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六）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 11 名，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66,666	57,999,990
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66,666	78,999,990
3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创投锐进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66,666	54,999,990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66,666	24,999,990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5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33,333	19,999,995
6	张新华	8,000,000	120,000,000
7	神华期货有限公司	1,333,333	19,999,995
8	缪建	1,533,333	22,999,995
9	宁波宗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宗信投资稳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666,666	99,999,990
10	深圳德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威资本盛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33,333	97,999,995
1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3,333	1,999,995
合计		39,999,995	599,999,925.00

（七）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 60,0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215.01	17,000.00
2	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27,018.00	26,000.00
3	偿还银行借款	17,000.00	17,000.00
合计		62,233.01	60,000.00

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投入顺序、金额及具体方式等事项，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一）项目保荐人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作为美康生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保荐机构，指派具体负责推荐的保荐代表人为章敬富和钟敏。

上述两位保荐代表人的执业情况如下：

保荐代表人章敬富先生曾主持或参与普路通（002769）IPO、申通快递（002468）借壳上市、长电科技（600584）非公开发行、鑫科材料（600255）非公开发行、欣龙控股（000955）非公开发行、华东重机（002685）非公开发行和海普瑞（002399）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保荐代表人钟敏先生曾主持或参与普路通（002769）IPO、乌江电力（000975）IPO、亚华种业（000918）IPO、威华股份（002240）IPO、雅致股份（002314）IPO 和贵航股份（600523）非公开发行等项目。

（二）项目协办人

本次证券发行项目协办人为钟亚桢先生，其曾主持或参与融捷健康（300247）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保证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1、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2、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3、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4、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融资等情况；

5、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本保荐机构承诺：

（一）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本保荐机构同意推荐发行人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

（二）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六、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0 年 6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事项。

2020 年 7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及《公司章程》，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及决议合法有效。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做出批准本次发行的决议，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深交所审核同意、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注册。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本次持续督导期限为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如下：

事项	安排
(一) 持续督导事项	在本次发行结束当年的剩余时间以及以后 2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协助发行人完善、执行有关制度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

事项	安排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重大的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关注并审阅发行人的定期或不定期报告；关注新闻媒体涉及公司的报道，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定期跟踪了解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对外担保的程序，持续关注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并发表意见并对担保的合规性发表独立意见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提醒并督导发行人根据约定及时通报有关信息；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的，中介机构应做出解释或出具依据
（四）其他安排	每年至少对发行人进行一次现场检查工作

八、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推荐结论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相关要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天国富证券愿意推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钟亚桢

保荐代表人签名：

章敬富

钟 敏

内核负责人签名：

陈 佳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李丽芳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名：

余维佳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日